

論紅樓夢裏的文學用語

王璜

真挚的情感，必須假藉豐富的語彙，才能使之形象化，而富有感受性。所以一個有才能的作家，決不漠視語言的功用。他不但用其烘托人物的性格，顯活的情境，還得揚棄那些口語的糟粕；提煉其精華，使之成爲正確而明瞭的文學用語。

語言的運用恰當，使小說中人物的雕塑，莫不藉對話而靈活，一個個聲口逼真；雖不描摹其面影姿態，而其眼波笑影，以至一舉一動，卻都歷歷在目。要想運用恰當，就得向日常語言中去挖掘；因爲在日常的語言裏，如成語，俗語，都有極恰當的譬喻，敘述，形容，抒情……的說法，這些語言，都是和實際生活不能隔離的。我們知道：但丁是豐富意大利文學語言的人，我們卻忽視了中國語言的成熟，有賴於曹雪芹。因爲一部紅樓夢裏面的人物，自上至下，沒有一個不是能說會道的；沒有一個人說話時的音容笑貌，不是藉俗語成語這些日常用語，表達出來。所以這部書之被譽爲不朽的作品，固在描寫細膩，人物刻畫得體；而作者之能使用日常語言，並使其形容得極爲逼真，實在是不可磨滅的功績。

文字是用以記載語言的，同時語言經過文學的運用，就更爲成熟，豐富；最初的文字，記載的語言，根本沒有脫離日常的生活；可是等到文字和實際語言脫節的時候，文字似乎失去牠記載語言的功用，因而文學用語，就感到極端的貧乏。紅樓夢完全以北京話做基礎，將其加以一番洗煉，使之成爲成熟而豐富的文學語言。曹雪芹特

十七回中，他特別借鳳姐說出他對於語言的重視。

小紅於回答平兒幾件事後，鳳姐就向小紅說道：「好孩子，難爲你說的齊全，不像他們扭扭捏捏蚊子似的；嫂子不知道，如今除了我隨手使的這幾個丫頭老婆子之外，我就怕和別人說話。他們必定把一句話拉長了，作兩三截兒；咬文嚼字的，拿着腔兒，哼哼唧唧的，急的我冒火。他們那裏知道，先是我們平兒也是這麼着，我就問她：難道必定裝蚊子哼哼，就是美人了。」

明齋主人和太平閒人，於批評紅樓夢時，也特別讚譽作者之能採用日常語言，將村言俗語，變爲雅言。

「以家常之說話，抒各種之情性。」（明齋主人）

「書中多有俗語巧語，皆道地北京話，不雜他處方言。」（太平閒人）

紅樓夢裏，四百餘人之能有其獨特的姿態，出身，個性，就在作者讓他們說出他們自己的話。作者介紹人物，不用什麼瑣碎支節的描寫，只用日常用語，讓書內的人說出日常的生活；將各人的個性，寄於各人的言談之中。所以黛玉的尖刻，好妬，襲人的佞巧，鳳姐的毒辣，迎春的柔懦，探春的剛強，惜春的孤介，賈政的道學，湘雲的天真，夏金桂的兇濤，趙姨娘的無知，寶釵的渾厚，焦大的憨直，李執的賢淑，邢夫人的尷尬……都是聞其聲而知其爲人，無須提名道姓。

在我們日常的語言裏，無論那一種方言，都有很豐富的語彙，與變化很多的句法；北京話因爲和貴族有了很多年代的形影不離，用以

知道：屬於這一階層的人，他們的措辭，曖昧而富有含蓄，決不像村夫們那樣樸野渾厚，他們的語彙變化極多，含蓄也深。所以作者在全書中有很多地方，故意避免用樸野的對話，而將許多專寫得若隱若現。

全書中作者始終沒有非難過秦可卿。從他的描寫裏，我們只知道她是個美麗而全家衆望的女人，但她病死後，賈珍却哭的淚人一般，和賈代儒等說道：「合家大小，遠親近友，誰不知我這媳婦比兒子還強十倍！」後來衆人勸他料理後事，他拍手道：「如何料理，不過盡我所有罷了。」又如第六回賈蓉問鳳姐借玻璃炕屏時，鳳姐始而假意不允，嗣見賈蓉屈膝跪求，才答應借這東西給他。及至賈蓉出去，卻又喚其回來，出神了半日，方笑道：「罷了，你且去吧。晚飯後，你再來說吧，這會子有人，我也沒精神了。」以及第六十八回鳳姐因賈蓉幫助賈璉偷娶尤二姐，指着賈蓉罵道：「今日才知道你了！」說罷，臉上眼圈兒一紅，及至賈蓉跪下，鳳姐扭過臉去，裝做沒看見。賈蓉說：「以後不真心孝順，天打雷劈。」鳳姐這才睜了他一眼，啐道：「誰信你！」竟又咽住不說下去了。

紅樓夢描寫的是個貴族家庭的生活，當然他所採用的日常用語，是屬於這一階層的日常用語，否則就不足以表現其日常生活。假若我們要把它水滸傳裏石勇說的：「高則聲，大鬍子拳不認得你」借來給賈寶玉，那末，賈寶玉就不成其爲賈寶玉，紅樓夢裏描寫的十二金釵，就都不是小姐太太了。所以作者採用貴族的日常用語，表現貴族的日常生活，最爲得體。賈珍、秦可卿、賈蓉、鳳姐，他們當中的曖昧關係，作者是借用貴族們含蓄而寓意深遠的日常用語，刻畫得淋漓盡致。

在日常用語裏，要算成語俗語，譬喻恰當，形容得體，敘述簡練，假若把這些俗語成語，再加以洗煉，使其不拖沓，而富有感受

性，就是最好的文學用語。紅樓夢裏，採用的日常用語，要以俗語成語最多。作者把這些俗語成語，加以一番洗煉，使之描述各人，均栩栩若生。從這些引用俗語成語的對話裏，不但看出各人的出身，也可看出各人在賈府上的地位，與其教育程度。全書內各人有各人對俗語成語的引證法，各人有各人的妙處，並恰如各人身分，使各人的性格，因而凸出，明顯。正如明齋主人所說：「所引俗語，一經運用，罔不入妙，胸中自有鐘錘。」

一個極乖巧玲瓏的小丫頭，和一個喜弄權柄的王熙鳳，所引用的俗語成語，固有軒輊；一個穎慧而多讀詩書的寶釵，和目不識丁的劉姥姥，所引用的俗語成語，也雋永粗趣各別。例如小紅回答鳳姐願意不願意跟她時，就說：「願意不願意，我們也不敢說，只得跟着奶奶，我們學些眉眼高低；出入上下的事兒，也得見識見識。」（第二十七回）就和第十六回鳳姐回答賈璉料理秦可卿喪事時所引用的俗語成語，大相逕庭；從她們所引用的俗語成語，就可斷定他們的出身，教育程度，以及乖巧與要強。

在第十六回裏，鳳姐回答賈璉時會說：

「我那裏管得這些事來！見識又淺，口角又笨，心腸又直率；人家拾個棒槌，我就認著針臉。又軟攔不住，人給兩句好話，心裏就慈悲了；況且又沒經過大事，胆子又小，太太路有些不自在，就連覺也睡不着了。我苦辭過幾回，太太又不許，倒說我圖受用，不肯學習，殊不知我是揀着一把汗呢。一句話也不敢多說，一步也不敢妄行，你是知道的：俗們家所有的這些管家奶奶，那一個是好纏的？錯一點兒，她們就笑話打趣，偏一點兒，他們就指桑說槐的抱怨。坐山看虎鬪，借刀殺人；引風吹火，站乾岸兒；推倒油瓶不扶，都是全掛子的武藝，況且我年紀輕，不壓人，怨不得不放在我眼裏。」

寶釵和劉姥姥所引用的俗語成語，一個是平淡雋永，一個是極富粗趣。聽了話不用問，我們就知道誰是誰。像第四十二回寶釵罵黛玉道：「不用問，狗嘴內還有象牙不成。」和第六回中，劉姥姥說的：

「那我們也知艱難的，但俗語說道：瘦死的駱駝，比馬還大些；憑他怎樣，你老拔一根寒毛，比我們的腰還壯呢。」從這兩個人所引用的俗語成語看來，我們不但知道說話的人，是屬於那一階層的；同時寶釵的老成鍊達，劉姥姥的樸拙逢迎的性格，都被極扼要的透露出來。

曹雪芹不但會採用日常的俗語成語，用以使其描寫的人物顯活；並將這些自然的語言，加以提煉，使其成為簡約、靈活、明瞭的文學用語。我們知道：一個作家，不但是語言的控掘者，還得是語言的創造者。所謂創造，就是以某種語言為材料，為基礎，使之成熟，豐富；既富有感受性，復富有文字的美。曹雪芹不但會採用日常用語，日常的俗語成語；還會將這些語言，加以美化，使其更為流暢。在四十二回中，作者就借寶釵的話，說出他對改造日常用語的見解。「世上的話，到了鳳丫頭的嘴裏，也就盡了；幸兒鳳丫頭不認得字，不大通，不過一概是世俗取笑。更有擊兒這促狹嘴，她用春秋的法子，市俗的粗話；撮其要，刪其繁，再加潤色，比方出來，一句是一句。」

要以最少的話，敘述最多的事物，就一定要將那些自然的語言，加以洗煉，使之形象化，而富有感受性不可。紅樓夢結構的緊湊，佈局的嚴謹，完全依賴於這些經過改造的日常俗語成語。全書中許許多多的波瀾，錯綜複雜的故事，都能夠互相貫連，既不拖沓，又不冗煩，讀之使人無法中斷，完全借助於這些簡約而靈活的日常用語。像第四十六回鳳姐勸邢夫人不要和老太太計較鴛鴦時，說的：「太太聽聽很喜歡們老爺麼？這會子遲遲還恐遲遲不及，反倒拿草棍兒，戳猛虎的鼻子眼兒去了。」及二十一回襲人和寶玉生氣時說的「從今你們兩個丟開手，省得雞生雞鬥，叫別人笑。」二十回寶玉和麝月背後批評晴雯說的「滿屋裏就只是她磨牙」。第九回茗烟罵金榮的話「那是什麼東西，硬擰住腰子的，也承嚇我們！橫大奶奶是他姑媽，只會打旋磨兒，給我們送二奶奶跪着借賞頭。」以及第十一回平兒罵賈瑞

是極其粗陋的實際語言，而是將這些實際的語言加過一番洗煉。他如「鏟了嘴的葫蘆，就只會一味瞎小心。」「癩狗扶不上牆」，「耗子尾巴上長瘡，多少膿血兒。」「井水不犯河水」，「眼裏揉不下沙」等俗語成語，其譬喻，形容，抒情，敘述，都極為得體；這些句法，不但有很多的變化，很巧妙的表現方式，也特別形象化，而富有感受性。許多活的事，活的人，活的情境，都因而顯現在眼前；書裏的人物，都像在銀幕上那樣談笑自若，栩栩若生。

曹雪芹不但用這些自然語言，描寫賈府的駑奢淫逸，貴族們的醜陋生活，同時還用以暴露當時社會的黑暗面，官宦的貪贓枉法，欺壓平民。第四回賈雨村的門子用「賈不怕白玉為堂，金作馬，阿房宮三百裏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；東海缺少白玉床，龍王來請金陵王；豈年好大雪，珍珠如土金如鐵。」的諷諭，說會他將薛蟠因香菱打死人的事，糊糊塗塗的了結了。當時官場的欺壓平民，只用這幾句俗諺，就描寫得極為深刻；而這俗諺，就是從日常的俗語成語裏脫變出來的。

當時官府的掌管人命，被作者描寫得極為深刻。作者雖只粗枝大葉的，用個筆來敘述這些事情，可是因為作者的採用日常用語，這些事都不因作者只用寥寥筆，而使人淡漠。像第十五回鳳姐答應鐵檻寺的淨虛，幫助李衙內用勢強搶金哥時，就說：「我比不得他們，扯籬草的闖銀子；這三千兩銀子，不過是給打發去的小廝們作盤纏。」

三

胡適之與俞平伯兩位先生，從版本回目上，斷定紅樓夢前八十回，與後四十回，決不是曹雪芹一個人寫的；其實最足以證明後四十回是高鹗寫的，卻是書裏的文字用語。高鹗只續完紅樓夢的故事，卻沒法續用曹雪芹所採用的日常用語。後四十回裏的語言，單調而枯燥；讀者雖深深感到語言的貧困，卻沒法一謀解救。後四十回的對

以致人物的音容笑貌，與前八十回都大為變異。此種人物性格的突變，即為後四十回文學用語庸俗而貧困的證明。

後四十回內，雖然有時也引用幾句俗語成語，可是那些俗語成語，都不流暢，其譬喻，形容，都不恰當；生澀而枯燥，既不能形象化，又不富感受性，讀之如同嚼蠟。像「留得青山在，依舊有柴燒」，「人怕出名豬怕重」，「人是地行仙」，「羊羣裏跑出駱駝」，「眼大心肥」，「大蘿蔔濫用尿澆」，「巧媳婦還作的上沒米的粥嗎？」雖說也是日常的俗語，可是這些俗語，是脫離實際存在的死語言；作者若只把這些俗語寫在紙上，只知將這些俗語抄錄下來；而沒將這些俗語，加以一番洗煉。所以這種語言，不能稱為是文學的用語；而只能算是極其簡單的，沒有變化的死語言。

在前八十回內，很會說話的人，在後四十回內，都變得非常澀訥；很多在前八十回內談吐風雅，極會說話的人，在後四十回內，都性格大變，語多渾厚。像劉姥姥在前八十回內，是個極富趣味的語言會說的村嫗；可是在後四十回內，她卻語多枯澀，吃吃訥訥的了。例如第一百十三回內，劉姥姥對鳳姐所說的話，簡直和前八十回內的劉姥姥無絲毫相同之處。假若我們把這一回裏，劉姥姥所說的「如今雖說莊稼人苦，家裏也掙了好幾畝田地，打了一眼井，種些蔬菜瓜果，一年賣的錢也不少，儘夠他們吃用罷了。」一話，和她第一次見鳳姐時說的話，對比起來，我們能不懷疑劉姥姥怎麼會成爲這樣一個笨拙，而不善逢迎的人嗎？

紅樓夢裏，最會湊趣，說話時鋒最露餉，要算是鳳姐了。王熙鳳的潑辣，正如賈母所說的：「她是我們這裏有名的潑辣貨，南京所謂辣子。」鳳辣子最會察言觀色，對她所要逢迎的人，從不說出人家討厭和不愛聽的話；對她所奴使的人，該以威服的，或該以哄騙的，均因人而施。她說的話，譏媚的，趣味橫溢，威嚇的，狡辯可怖，哄騙的，不由得你不信服。可是在後四十回內，這樣的一個精明的人，最會說話的人，忽然使全家上下，都不愛聽她的話，底下的人都不受

她的指揮。她的話，也變得笨拙而生澀；不像一個善於應酬的人了。

寶玉和黛玉在前八十回內，本是口齒玲瓏，極爲穎慧的人；可是在後四十回內，黛玉和寶玉論琴時的之乎者也的酸溜溜的說了一大套，那裏像多情的小姐，在和她的愛人唱唱情話？同時，賈寶玉本是個落落不羈的人，說話非常隨便；可是在後四十回內，他和甄寶玉說話時，卻咬文嚼字的哼哼唧唧的說了半天；像是三家村的老學究，那裏還是放浪形骸的賈寶玉？下面我們來抄出這情意纏綿的小姐，和落落不羈的公子，在後四十回所說的話，用以證明。

「琴者，禁也。古人制下，原以制身，涵養性情，抑其淫蕩，去其奢侈。」（林黛玉）

「世兄謬讚，實不敢當。弟是至愚至濁，只不過一塊頑石耳。何敢比世兄品望高潔！」（賈寶玉）

紅樓夢裏的人物，都藉言談，而表達出其性格。全書內，說話最少的要算薛寶琴。所以她始終被寫得模模糊糊的，說話最多的，要算是鳳姐，所以在人物的刻畫上，要算鳳姐最爲成功。前八十回之所以使人愛不釋手，全在人物對話上。作者藉貴族層日常用語，描寫其日常生活，最爲成功；後四十回的作者，雖能體會前八十回作者的用意，添補這未完成的故事。但因不善採用這些貴族層的日常用語（也可以說，根本不注意語言的運用），而遭受悲慘的失敗。

四

紅樓夢至今還被人認爲是不朽的名著，完全是依賴於文學用語的極爲豐富；這部書，我們把牠當做小說讀，固然是情節極爲複雜，穿插極爲繁複，能以引人入勝；假若要把牠當做歷史來看，未嘗不是中國語言的寶庫。所以有人把這部書譽爲極好的劇本，並不是毫無原因。西游記，水滸傳，金瓶梅，儒林外史……等書，雖也都是用白話寫的小說，但因作者所採用的白話，不是日常用語；或有的雖然注

122062 意採用口語，但因沒有把這些口語，加以文學的運用，使其成為文學的用語。結果他們的文學用語，依然極為貧困。現在的作家，天天在喊要用活的語言去創作，要採用日常的語言，將其洗煉成文學的用

無

賴

何拉塞克死了。全小邊的人都曉得他，沒有一個惋惜他的死。在小邊，街坊彼此都是熟悉的，也許對於外面的什麼人就毫不認識了；何拉塞克去世了，他們互相告訴說這是一件好事，原來他的死可以解除他母親的牽望，而且「他是一個無賴」。根據死亡名冊的敘述，他是暴卒的，年二十五歲。冊子裏，他的身份並未紀錄，因為，如藥店大夥計所說的十分詼諧的話，一個無賴實在是沒有身份的。他要是大夥計死了，結果會有多麼不同啊！誰也不清楚有什麼關於他的或不利於他的大事呀！何拉塞克的屍體，隨着別的屍體從公共禮拜堂裏被抬出來了。「他這樣的生，又這樣死了，」大夥計說道。柩車後面，走着一小隊人，其中好些穿着新裝，另外許多更明顯地是乞丐。

在這一羣中，真正屬於何拉塞克的殯儀行列的只有兩人：他的老母和一個扶着她走的華服青年。青年的面色很蒼白，脚步怪樣地震顫而不穩定，他有時好似打寒噤。小邊的民衆不大注意那位哭泣着的母親，他們以為她的負擔減輕了，她之所以哭只因她是母親，並且無疑是由於喜悅才哭的。至於這位青年，誰也不認識他，他極可能是從異鄉來的。

「可憐蟲！他自己還得要人扶持哩！他大概因為何拉塞克太太的緣故而來參加葬禮的吧！——什麼？是小何拉塞克的朋友？」呵，誰願公開承認對於不名譽者的友誼呢？況且，何拉塞克從小就沒有朋友過。他始終是一個孤兒！不幸的母親！——

語，為什麼不批判地接受紅樓夢的遺產，向紅樓夢學習對話，豐富文學的語言呢？

三十三年五月，於重慶。

捷克 Jan Neruda 著
鮑 亨 譯

儘管何拉塞克自幼便是無賴，他的母親還是一路痛心地點哭，那青年的面頰上也滾着大粒的淚珠。

何拉塞克的雙親是小雜貨商。他們的境遇並不惡劣，因為，通常在有許多窮人住的地方開店的小雜貨商，生活總還過得去。來買蠟料、牛油、以及豬油的，僅僅需用銅元和小銀幣，有時買客還要饒去一撮鹽同芫荽，所以聚起錢來，當然是慢的。然而，小銀幣究竟是現錢，兩角兩角的債務，也可準期清償了。再則，何拉塞克太太的主顧還有官員的夫人，她們都稱讚她的好牛油。她們大量地買去，因為可以延至下月一號才行付帳。

他們的兒子輔讓憐（註二）快三歲了，仍舊穿女娃兒的衣裳。鄰婦說他是個醜孩子。鄰家的兒童比他大，輔讓憐不敢跟他們一道頑。有一次，孩子們們叫罵一個過路的猶太人。輔讓憐也在場，但他未開口。猶太人追趕那些孩子，單單捉住了輔讓憐——他連跑開的企圖都沒有哩。猶太人咒着他領到他父母的跟前。鄰婦們驚訝着：面貌不揚的小輔讓憐已經是個無賴了。

他的母親吃了一驚，就和丈夫計議起來。

「我不要打他，但是在家裏他會隨着別的孩子變野的，因為我們照顧不到他。我們把他送進育幼院罷！」

輔讓憐穿起長褲子，哭哭啼啼地進了幼稚園。他住了兩年。在第二